

化学工程与技术学院

关于做好 2020 年度各党支部书记抓党建

述职评议考核工作的通知

各党支部：

为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，切实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，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，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，根据省委组织部《山西省党委（党组）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实施方案（试行）》及中北大学《关于做好 2020 年度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现对我院 2020 年度各党支部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安排如下：

一、述职对象

全体党支部书记，由支部书记向院党委述职

二、述职时间及地点

2020 年 12 月 28 日下午 2:30，地点：科学楼 206

三、述职内容

1. 推动党支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十九届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等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情况。

2. 组织规范化建设情况，如：支部委员会构成及是否按时换届，党员花名册、党员档案、党员发展材料是否齐全，支部党员是否按时缴纳党费，创建样板党支部的建设情况等。

3. “三会一课”开展情况，如：是否定期召开支部大会、支委会、党小组会。

4. 党日活动开展情况，如：党支部开展党日活动和特色党支部活动及相关记录。

5. 组织生活会及民主评议党员开展情况，如：党支部开展组织生活会及相关记录。党支部开展民主评议党员活动及相关记录。

6. 党员作用发挥情况。

7. 党支部谈心谈话情况。

8. 落实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整改情况，落实上年度查摆的问题整改情况。

9. 支部其他工作情况。

三、述职形式

各党支部采用现场述职形式，PPT汇报（5分钟），向学院党委进行述职。

四、评议考核

学院党委根据各党支部现场述职及提问情况，并结合日常工作完成情况进行评议，评议结果最终确定为“好（90分及以上）且不超过50%、较好（80~90分，不含90分）、一般（70~80分，不含80分）、合格（60~70分，不含70分）、差（60分以下）”五个等次。

五、有关要求

1、各党支部书记一定要秉持认真负责的态度，高度重视述职评议考核工作，做好述职报告及相关总结，为以后支部工作开展打好基础。

2、各党支部于12月28日上午12点前准备好PPT，做好述职准备。并将PPT发送至邮箱 hgdj@nuc.edu.cn。

化学工程与技术学院党委

2020年12月20日